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的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产品（国债逆回购）或美元换汇定期理财。

● **投资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该笔资金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收益可能受到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该笔资金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前提下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投资方式

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的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产品（国债逆回购）或美元换汇定期理财。

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购买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五）委托理财授权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委托理财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具体实施。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收益可能受到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理财产品的具体投资管理，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公司财务部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节省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